

会众中的敌基督

黑暗之后的光明（第八部分）

约翰一书2:18-25

自从教会在大约 1900 年前的五旬节诞生以来，关于即将到来的敌基督的预言吸引了几乎所有人的兴趣。圣经告诉我们，将来会有七年的大灾难降临，在极其可怕的大灾难中，神的愤怒要倾泻在地上。这七年不仅要审判世界，预备以色列迎接基督的再来，也要允许撒旦附在那个敌基督身上，通过敌基督来施行他邪恶的计划。

我将在今晚聚会的时候，花些时间来讲一讲鬼魔附身的问题，但是撒旦会以非常独特的方式附在这个敌基督的身上。

敌基督将要复兴过去的罗马帝国，重建巴比伦，恢复它以前的辉煌。敌基督会欺骗很多国家和无数的人，相信他是神在地球上的化身。他将试图消灭以色列，从而使基督将来坐在大卫宝座上、在地上建立神的国的预言化为泡影。不过只要你读过圣经就知道，敌基督的努力会彻底失败，而基督会彻底战胜撒旦和敌基督。

圣经告诉了我们一些关于这个即将到来的世界独裁者的信息，他的头部受过一次致命伤，但活了下来；他将拥有强大的政治力量；将被世界各种宗教信仰徒所接受，包括穆斯林和犹太人，简直就是个奇迹；还有他的名字里所包含的那个神秘数字 666。

历史上人们曾经做过很多次猜测，有人认为阿道夫·希特勒（Adolf Hitler）就是敌基督，有人认为尼禄（Nero）是敌基督，有人认为卡里古拉（Caligula）是敌基督，有人认为拿破仑（Napoleon）、列宁（Lenin）、比尔·克林顿（Bill Clinton）和戈尔巴乔夫（Gorbachev）是敌基督。在我的有生之年，我听到有人对像萨达姆·侯赛因（Saddam Hussein）这样的领导人声嘶力竭。事实上，他的确在巴比伦古城重建尼布甲尼撒的宫殿。我还听到有人提到托尼·布莱尔（Tony Blair），因为他渴望建立一个统一的世界体系。

有人警告说，罗纳德·威尔逊·里根（Ronald Wilson Reagan）是敌基督，因为他的魅力超凡，而且巧合的是，他的名字罗纳德·威尔逊·里根，每个部分都有六个字母，可以代表 666。里根还受过一次致命伤，虽然不是头部受伤，但我们也不要对位置太挑剔了。对了，最关键的是，他退休后的住址是圣克劳德路（St. Cloud Road）666 号。

约翰·肯尼迪（John Kennedy）被许多人认为是敌基督。他是美国第一位罗马天主教总统，人们认为他是教皇的傀儡，要秘密复活罗马帝国。在 1956 年的民主党大会上，他获得了 666 张选票。当肯尼迪在达拉斯（Dallas）被枪杀时，许多人等待着他的致命伤能够痊愈，等待着按照预言所说、显明他就是那位敌基督。

威尔士的查尔斯王子（Prince Charles of Wales）被认为是敌基督的另外一个候选人。查尔斯的名字加起来也是 666。据说他的祖先与罗马帝国有关，他是一个素食者，这就解

释了为什么敌基督会在大灾难期间，停止每天在犹太圣殿里的动物献祭。这是个完美的解释，对吧？

巴拉克·奥巴马（Barack Obama）也是敌基督的一个热门人选。听听这个证据有没有道理：就在选举后的第二天，在奥巴马的家乡伊利诺伊州（Illinois），连续三天每天抽出来的彩票号码都是 6：6-6-6。还有什么证据比这个更清楚呢？

但后来我又看到另一位作者指出，比尔·盖茨（Bill Gates III）这个名字和 Windows 95 的字母数字相加同样等于 666。“我就知道那个电脑程序被鬼附身了！”

使徒约翰创造了“敌基督”这个名字，实际上他要告诉我们一些相当有趣的信息。我们一起来继续学习他的约翰一书这封书信，今天要从第二章第 18 节开始，约翰对教会的信息既有警告也有鼓励。他会告诉我们关于敌基督的一些事实。

第一个事实：“敌基督”这个词是专门用来形容即将到来的那个沉沦之子。

这就是保罗在帖撒罗尼迦后书 2:3 中给敌基督所起的名：

因为那日子以前，必有离道反教的事，并有那大罪人，就是沉沦之子，显露出来。

沉沦就是灭亡，意味着完全不顺服律法，就像世界上任何独裁者或邪教领袖那样，他们建立了律法，但却并不适用于他们自己。¹

约翰在第 18 节说：

小子们哪，如今是末时了……

也就是说，现在是末后的日子了。另外，“末时”或“末后的日子”，从耶稣基督第一次降临就开始了，直到祂第二次降临时才结束。²

我们能生活在这个时代里，该是一件多么荣幸的事。在这个时代耶稣道成肉身，在祂复活、升天后的五旬节里，圣灵降下来，教会得以创立，神借着祂的使徒向我们启示了新约圣经。如今我们每天都能因此受益而得以成长。

希伯来书 1:2 说：**在这末世借着祂儿子晓谕我们……**

彼得前书 1:20 说：（基督）**在这末世才为你们显现。**

现在约翰提醒教会：我们正生活在这个“末时”或“末后的日子”。一位新约希腊学者把约翰的这句话翻译为：“我的孩子们，这是这个世界的最后时代。”³

使徒约翰、保罗和彼得显然不知道这最后的日子到底有多久，但如果连他们都认为这是最后的日子，那么我们离这个日子该有多近了呢？！

约翰在第 18 节接着说：

你们曾听见说，那敌基督的要来……

约翰在这里使用了单数名词，特指那个敌基督。⁴他指着一个人，那个即将到来的敌基督。⁵

你可能会认为约翰会停在那，然后讨论一下这个邪恶的敌基督的到来。但他没有，他继续警告教会：他们现在实际上面临着一些相当大的挑战，这就是他想说的第二个事实。

“敌基督”这个词不仅是专门用来形容那个沉沦之子的……

¹ Fritz Rienecker/Cleon Rogers, *Linguistic Key to the Greek New Testament* (Regency, 1976), p. 608

² John MacArthur, *1-3 John* (Moody Publishers, 2007), p. 96

³ Herschel H. Hobbs, *The Epistles of John* (Thomas Nelson, 1983), p. 62

⁴ D. Edmond Hiebert, *The Epistles of John* (BJU Press, 1991), p. 109

⁵ Hobbs, p. 63

第二个事实：“敌基督”这个词还指所有拒绝上帝之子的人。

我们再来看看第 18 节：

你们曾听见说，那敌基督的要来；现在已经有好些敌基督的出来了，从此我们就知道如今是末时了。

也就是说，我们知道我们现在正生活在末后的日子里，是因为现在到处都是假教导、假基督和鬼魔的欺骗。

“敌基督”在希腊语中是一个复合词，是由“反对”、“敌对”和“基督”这两个词组合起来的。所以那些敌基督的人，字面意思就是那些反对基督的人，他们反对基督、反对与基督有关的事物、反对基督的福音和基督的教会。敌基督也包括那些邪教的领袖和假老师，他们想方设法要取代基督的位置。

在这段经文中，约翰给我们描述了敌基督的四个特征。

首先，敌基督实际上从教会创立之日起就开始存在了。

大家注意到第 18 节的这句话了吗？

现在已经有好些敌基督的出来了……

当代译本说：*其实在许多敌基督者已经出现了。*

在教会刚诞生的时候，那些敌对基督和祂的真理的人就出现了。

- 所以保罗严厉警告加拉太教会中，那些已经开始向会众传讲扭曲福音的假教师（加拉太书 1:9）；
- 保罗还警告腓立比教会的信徒，他们有效法十字架仇敌的危险，为了个人的快乐和荣耀而行事和事奉（腓立比书 3:17-19）；
- 甚至歌罗西教会也受到了警告，他们内部存在律法主义的异端学说，他们需要予以弃绝（歌罗西书 2:8, 16）；
- 保罗还警告提摩太：
 - 有人要离弃真道（提摩太前书 4:1）；
 - 要远离那些外表敬虔、内心却不愿意与神同行的人（提摩太后书 3:5）；
 - 保罗甚至用最近发生的一个实例，来说明一个名叫底马的基督徒领袖最终弃绝了信心，去追求世界。保罗说：“*底马贪爱现今的世界，就离弃了我。*”（提摩太后书 4:10）。

也就是说，这种敌基督的灵不只是二十一世纪才有的现象；他们从教会创立之初就已经存在了。

其次，约翰补充说，他们不仅从教会开始就存在，他们甚至已经成为教会的成员。

请看第 19 节：

他们从我们中间出去，却不是属我们的；若是属我们的，就必仍旧与我们同在；

这是教会的一个事实，就是当今世界的很多邪教和反对基督教的宗教体系，他们的创始人和领袖都是从一个地方教会起步的。⁶

教会的历史也告诉了我们另外一个事实：邪教领袖通常不会公开否认圣经，他们只是在圣经中添加了更多的东西。他们不是头上长角、身上长刺的人，他们是教会的成员，他们也没有在教会里戴着一个牌子，上面写着“我是一个敌基督，我来这里是要把你们引入

⁶ Warren W. Wiersbe, *Be Real: 1 John* (David C. Cook, 1972), p. 91

歧途”。他们曾一度宣称自己是基督徒，他们唱赞美诗、听讲道，在奉献箱里放一些钱，按照圣礼的要求加入了教会。⁷所以他们有一段时间与神的子民同在，但从来没有真正属于神的子民。⁸

这就是约翰想说的。不是说当他们离开教会的时候就失去了他们的救恩；约翰清楚地表明，他们从一开始就不是真正的基督徒。这是否意味着，如果我连续几个礼拜天不去教会就有麻烦了？不是这样。约翰说的并不是属灵上的倒退，对主越来越冷淡，需要复兴；约翰说的不是这种情况，他说的是离弃真道。所以敌基督指的是这样一些人，当他们离开教会时会说：“我从来就没信过这些东西。”

当约翰这样讲的时候，也的确暗示说，一个真正的基督徒的标志，是他们对教会聚会的渴望，对吧？爱和渴望可能会慢慢变冷，这就是为什么希伯来书的作者劝告信徒不要停止聚会（希伯来书 10:25）。

如果我遇到某人告诉我他是基督徒，我总会问他同样的问题：“你属于哪个教会？”如果他对我说：“嗯，我不怎么去教会，去不去教会其实不是最重要的，我没有教会也行。”对这样的人，我真的很为他担心。

这就好像我说：“我属于一个家庭，我有妻子和孩子，但我从不和他们在一起，也很少看到他们，这对我来说没有什么障碍。事实上，没有他们我也可以。”这将暴露出我的内心，不是吗？

约翰描述了那些敌基督的人，那些反对基督福音和基督教会的人。但他们一开始并不是这样的。约翰告诉我们，他们曾经是教会的成员。

第三，约翰告诉我们，他们最终放弃了教会的团契。

我们再来看一下第 19 节：

他们从我们中间出去，却不是属我们的；若是属我们的，就必仍旧与我们同在；

不要误以为约翰是在告诉我们，只要呆在教会，人就会得救。不是这样。加入教会并不等同于成为基督徒。⁹

约翰只是说那些敌基督的人、反对基督的人，他们可能一开始对教会表现出某种兴趣，但最终他们无法忍受长期在教会呆着，然后就离开了。也就是说，如果一个教会荣耀基督，如果这个教会传讲基督的话，如果这个教会聚会是为了敬拜基督，那么，那些进入教会但真的不想荣耀、学习或敬拜基督的人，最终将会流失。

这就是一位作家所说的“游客心态”的基督徒。你进入一个国家，支付费用，在护照上盖上章，兑换一些那个国家的货币，参观一两个博物馆，品尝当地的美食，和当地人寒暄，买一些东西来提醒你去过那个地方，然后你就去了另一个城市或国家。你的心并没有因为你在当地的短暂停留而有任何重大的改变，本来那些地方也不是要改变人的。你只是个游客而已，你只是来游玩观光的，你根本没打算改变你的国籍。

这就是有些人心目中的教会。这个作者继续写道，每个周日都能在教会里找到这样的游客。他们突然出现一个小时，享受一下风景，唱几首歌，听当地人说点什么，品尝一下当地的咖啡，购买一本书或 CD 提醒他们来过这里，然后他们就扬长而去了。他们的心没有因为这次短暂的停留而有任何改变，本来他们也没打算有任何改变，因为他们是游客。

⁷ Sam Gordon, *Living in the Light: 1-3 John* (Ambassador, 2001), p. 90

⁸ Joel Beeke, *The Epistles of John* (Evangelical Press, 2006), p. 98

⁹ Beeke, p. 99

然后在下个周日他们去了另外一个地方，一个可能更方便或更有趣的地方，对他们的要求可能也更少。他们会在这个地方呆一段时间，直到别的东西吸引了他们的注意力，然后他们会再次重复这个过程。¹⁰

那么，你是如何看待教会的呢？你是个游客还是个居民呢？

使徒约翰为失去这些成员的教会给了些积极的鼓励。当有人离开教会的时候，无论出于什么原因，就算是因为教义的缘故，你都会感到痛苦的。

几乎每个星期，都有人告诉我某个人搬家了，或者有人最终出售了他们的房子，去了一个离教会更远的地方，或者有人终于在外地找到了一份新工作，或者有人终于找到了一个更好的教会，那里的牧师讲道的时间更长一些，我的讲道太短。好吧，这个是我编的。无论是出于何种原因，只要有人离开教会，教会都会觉得挺难过。所以，这些人离开教会以后，约翰就安慰会众。他在第19节说：

……他们出去，**显明都不是属我们的。**

换句话说，神在祂的恩典中把这些人从会众中除掉，不需要教会去做这个艰难的决定。对于他们的离去，约翰在这里说是显明了他们的不信。这其实是一件好事，是对教会的一个鼓励，因为如果他们在教会里停留更长的时间，由于他们不信主的影响，对那些教会中爱主的人的生活会造成更大的伤害。¹¹

约翰实际上是在说：“神是在通过这种方式来保护羊群。在他们离开之前，你从来没想到他们是不信的人，但感谢神他们自己离开了。也许是因为他们觉得做错了什么，也许是因为他们认为教会太狭隘，也许他们觉得教会对待圣经的态度过于死板、对圣洁的生活过于认真；不管是因为什么，反正现在他们已经离开了，他们再也无法以错误的方式和错误的方向去影响教会里的其他人了。

一位当代的牧师兼作家把这种教会成员的流失称为“蒙福的减法”。¹²

那么，是不是每个离开教会的人都是离弃真道？都是没有真正信主的人呢？当然不是，如果离开的都是不信的，那希伯来书的作者就没必要鼓励信徒委身教会了，反正如果离开也都是不信的。事实不是这样，他劝勉信徒委身教会，因为教会可以增加人的责任感和对主的热心，促进他们的善行。

逃避聚会，就是减少你的责任，使你对主的火热慢慢冷淡下来。

我一直很喜欢迈耶（F. B. Meyer）牧师的故事，他是一位十九世纪晚期的英国牧师，有一次他拜访了一位不再定期来教会的教会成员。迈耶很关心他，在一个寒冷的夜晚前去看望他。他们都坐在壁炉边取暖，谈论着不同的话题——只是闲聊。

迈耶曾祷告神，希望他能把他的关切告诉这只任性的羊，然后他想到了一个主意。他伸手拿起火钳，从燃烧的煤堆中取出了一块煤，他把这块燃烧着的煤从火中抽出来，放到壁炉的一边。然后他一言不发，往椅背上一靠。他和这个人坐在那里看了好几分钟。看着壁炉里的煤块继续燃烧着，跳跃着又红又热的火焰，而那个孤独的煤块很快就变得又冷又暗了。

这个人终于打破了沉默，他明白了这个比喻，看着他的牧师，直截了当地说：“这个礼拜天我们教会见。”

¹⁰ Adapted from Elyse Fitzpatrick, *Because He Loves Me* (Crossway Books, 2010), p. 173

¹¹ MacArthur, p. 99

¹² Gordon, p. 91

一个退后、迷失的基督徒就这样被挽回了。

这里有一个非常重要的区别：如果你深入一个迷失的基督徒的心，你会找到他内心的基督，他们在悖逆神的过程中很痛苦、很挣扎；但是当你深入背道者的内心，你永远也找不到基督，因为基督就不曾在那里呆过，他们会真的很高兴抛弃了主和教会。¹³

所以大家一定要知道约翰在这里说的是哪一类人，他们是离弃真道的不信的人，他们不是暂时软弱、迷失的基督徒，他们从来就没有真正相信过。

注意这些人的几个明显特征：

第一，他们从教会创立之初就已经存在了；

第二，他们甚至已经成为教会的成员；

第三，他们最终离开了教会；

接下来是第四个特征……

第四，他们最终拒绝了教会的核心教义。

现在请看第 22 节：

谁是说谎话的呢？不是那不认耶稣为基督的吗？

这些敌基督者否认耶稣是基督。“基督”这个词在希腊语中等同于希伯来语中的“弥赛亚”，两个词的意思都是“受膏者”。在旧约中，先知被神膏抹，传达神的话语；祭司被受膏后为百姓的罪献祭；而君王受膏是为了统治神的子民。耶稣是基督，这是什么意思呢？这意味着祂是最后一个传达神话语的先知；祂是最后一个为百姓的罪献祭的祭司；祂是最后的君王，是万王之王，要统治全世界。¹⁴

否认耶稣是基督、是那个受膏者，就是否认耶稣是神最后的先知、祭司和君王。如果是这样的话，那天使在牧羊人的头顶上所唱的这句话也就错了：

因今天在大卫的城里，为你们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路加福音 2:11）

在约翰的时代，一个名叫赛林托斯（Cerinthus）的诺斯替假教师教导说，耶稣是一个普通人，在他受洗的时候，膏抹的灵——基督降临在他身上。基督的灵赐能力给耶稣，直到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然后基督的灵就离开他了。¹⁵

约翰很可能是在直接攻击这个异端学说的假教师，他几乎是在指名道姓地斥责他。约翰情绪激昂、带着公义的愤怒说：

谁是说谎话的呢？不是那不认耶稣为基督的吗？

每个人都知道，约翰所说的撒谎的人，其中一个就是赛林托斯。他们不但不承认耶稣是基督，而且在第 22 节约翰说：

不认父与子的，这就是敌基督的。

也就是说，他们不仅否认耶稣的神性，耶稣是基督、是弥赛亚，他们还否认圣父与圣子之间在神性上的平等。这难道不正是今天许多错误宗教的根基所在吗？从伊斯兰教到犹太教，从摩门教到耶和华见证人等等无一例外，他们反对这个核心教义，就是耶稣与圣父和圣灵都有同等的神性。大家注意到了吗？约翰说得很清楚，你不能只承认圣父而不承认圣子！

请看第 23 节：

¹³ Adapted from John Phillips, *Exploring the Epistles of John* (Kregel, 2003), p. 73

¹⁴ Beeke, p. 99

¹⁵ Robert Lightner, *Twenty-First Century Biblical Commentary Series: The Epistles of John* (AMG, 2003), p. 37

凡不认子的，就没有父；认子的，连父也有了。

换句话说，如果你拒绝圣子作为受膏者、至高无上的弥赛亚、先知、祭司和君王，那你不属于圣父。也许大家已经注意到了，世界上有很多人想要神，但不想要耶稣。他们想假装和我们一样敬拜同一个神，但他们会对你说：“我们只是在对耶稣的看法上与你不同。”¹⁶

约翰在这里说，你拒绝耶稣是作为弥赛亚的神，那你也不会得到父神。所以，无论何时发生炸弹爆炸、自然灾害或悲剧，人们就会说要为遭受不幸的人向神祷告，问题是以谁的名义祷告？当然是耶稣！除了耶稣，别无拯救！

我永远不会忘记，有一年在全国祈祷日期间，一个年轻的牧师被邀请到市政厅的台阶上和一群其他的牧师一起祷告。我记得在开始前大家都站在讲台上，所有的牧师都决定不以耶稣的名义祷告，因为那样只会冒犯别人。这是 25 年前的事了，我还记得当时我站在市政大厅，我听后简直是怒发冲冠，那时候我还是有一些头发的。虽然我知道，这时候祷告神从天上降下火来烧死这些假先知不太合适，但我记得当时我决定，首先，我再也不会参加这种闹剧了；其次，当轮到我祷告时，我会尽可能多地提到耶稣。当我在祷告要结束的时候，我特意强调：“我奉耶稣的名义祷告！阿门！”

没有耶稣，你就没有上帝。

在结束今天的内容之前，我谈谈这段经文在我们生活中的两个应用。

第一，要带着属灵的洞察力来生活，也就是说，要提防敌基督的人！

要格外注意与真理相悖的谎言，就是否认基督的荣耀。约翰为我们提供了两种防范措施，来辨别哪些人可能会把我们引入歧途。

第一个保障是圣灵。

我们回到第 20 节：

你们从那圣者受了恩膏，并且知道这一切的事。

也就是说，当涉及到耶稣基督是弥赛亚、是神的儿子、同等为神的真理时，约翰说：

“你已经收到一个恩膏，这是对内驻的圣灵的形象描述。通过内驻的圣灵，你就知道关于耶稣基督的真理。”¹⁷

你会知道，耶稣不仅仅是一个有道德的人、一个好老师、一个好榜样。你会知道关于祂的真理。顺便说一下，约翰并没有说只有牧师或大有能力的传道人或真正成熟的基督徒才能接受恩膏。不是这样。约翰说，你们每个人都知道。和合本修订版和标准译本都把第 20 节的后半节翻译为：**你们大家都知道……**

每个信徒心中都有保障，在他们的灵里确认真理的真实信息，而最终的试金石就是耶稣基督本人。约翰在他的福音书上记录了耶稣告诉门徒说：

但我要从父那里差保惠师来，就是从父出来真理的圣灵；他来了，就要为我作见证。

（约翰福音 15:26）

不要忽视圣灵，祂是一个奇妙的保障，祂会让你亲近耶稣。第一个保障是圣灵。

第二个保障是圣经。

约翰在第 21-25 节说：

¹⁶ James Montgomery Boice, *The Epistles of John* (Baker, 1979), p. 72

¹⁷ MacArthur, p. 102

我写信给你们，不是因你们不知道真理，正是因你们知道，并且知道没有虚谎是从真理出来的。谁是说谎话的呢？不是那不认耶稣为基督的吗？不认父与子的，这就是敌基督的。凡不认子的，就没有父；认子的，连父也有了。论到你们，务要将那从起初所听见的，常存在心里。若将从起初所听见的存在心里，你们就必住在子里面，也必住在父里面。主所应许我们的就是永生。

也就是说，我所写给你们的话，若在你们心里住下来，你们就必能住在圣父和圣子的家里。这就是这段经文在我们生活中的第一个应用：要带着属灵的洞察力来生活，提防敌基督的人！

第二个应用是要带着属灵的期待来生活，也就是说，要为耶稣基督做好准备！

教会是基督的新娘，作为祂的新娘，我们为耶稣再次降临来迎娶我们能做的最好的准备，就是为祂而活，与祂亲近，跟祂说话。

- 这个世界的敌基督者热衷于否认基督；我们热衷于顺服基督吗？
- 敌基督者不把教会当回事；我们是否渴望与教会一起敬拜神呢？
- 敌基督的人决意要羞辱基督的品格；我们是否有同样的心志来尊崇基督为我们的主和救主呢？
- 敌基督者致力于破坏基督终有一天会再来的信念；我们是否同样致力于相信并传扬这样的信息，就是神是如何离开门徒的，终有一天会同样再次回来。

罗比·罗宾斯（Robby Robins）是第一次伊拉克战争期间的一名空军飞行员。

在完成了第 300 次任务后，他意外地得到了允许，可以立即把他的机组人员召集起来，在大多数其他人之前，直接驾驶他的飞机返回美国。

他们飞越大洋来到马萨诸塞州，然后长途驾车来到宾夕法尼亚州西部。他们开了一晚上车，当他的伙伴们在日出后把他送回家时，他的车库上挂了一面巨大的横幅：“欢迎爸爸回家！”他们是怎么知道的？没有人打电话来，机组人员也没有想到他们会这么快回来。

罗宾斯在一次采访中说：“当我走进房子时，孩子们正整装待发要去上学，他们尖叫着：‘爸爸！’我妻子苏珊从大厅里跑了出来，她看上去棒极了，头发梳得整整齐齐，穿着一件明快的黄色连衣裙。我问她：‘你怎么知道的？’”

她喜极而泣，回答说：“我们不知道。但是，我们一听说战争结束了，我们就知道你总有一天会回来的。我们知道你会给我们一个惊喜，所以我们每天都做好了准备。”¹⁸

愿我们能在主耶稣面前有忠心，在我们的洞察力上有所警觉，并盼望祂很快就来召集祂的家人到祂那里去。今天我们在主日再次敬拜了祂——我们伟大的先知，我们的大祭司，我们即将到来的大君王。

本讲稿是根据斯蒂芬·戴维（Stephen Davey）2013 年 4 月 21 日讲道稿整理而成。

©斯蒂芬·戴维（Stephen Davey）著作权 2013

版权所有

¹⁸ Lee Eclow, in the sermon "Heaven," PreachingToday.com